



金尔豪
NEEQ:837942

深圳市金尔豪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Shenzhen Jinerhao Jewelry Co., Ltd./JEH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7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或www. neeq. 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黄立国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0755-22304560
传真	0755-22304560
电子邮箱	jehjewelry@126.com
公司网址	www. ccm520. 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翠竹北路六层通用厂房 21 栋 2 层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 neeq. com. 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翠竹北路六层通用厂房 21 栋 2 层董秘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195,792,956.40	159,289,458.86	22.92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33,111,677.44	106,834,983.29	24.60%
营业收入	380,745,433.29	226,637,941.09	68.0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26,276,695.15	4,835,775.59	443.38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26,313,065.15	14,933,245.67	76.20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311,990.37	-51,078,187.30	99.39%
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1.90%	5.71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33	0.07	371.43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33	0.07	371.43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68	1.35	24.44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26,729,666	33.81%	29,666,666	56,396,332	71.33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6,166,666	20.50%	29,666,666	45,333,332	57.34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-	-	-	-	-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52,333,334	66.19%	-29,666,666	22,666,668	28.67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51,833,334	65.60%	-29,666,666	22,666,668	28.67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-	-	-	-	-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总股本		79,063,000	-	0	79,063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8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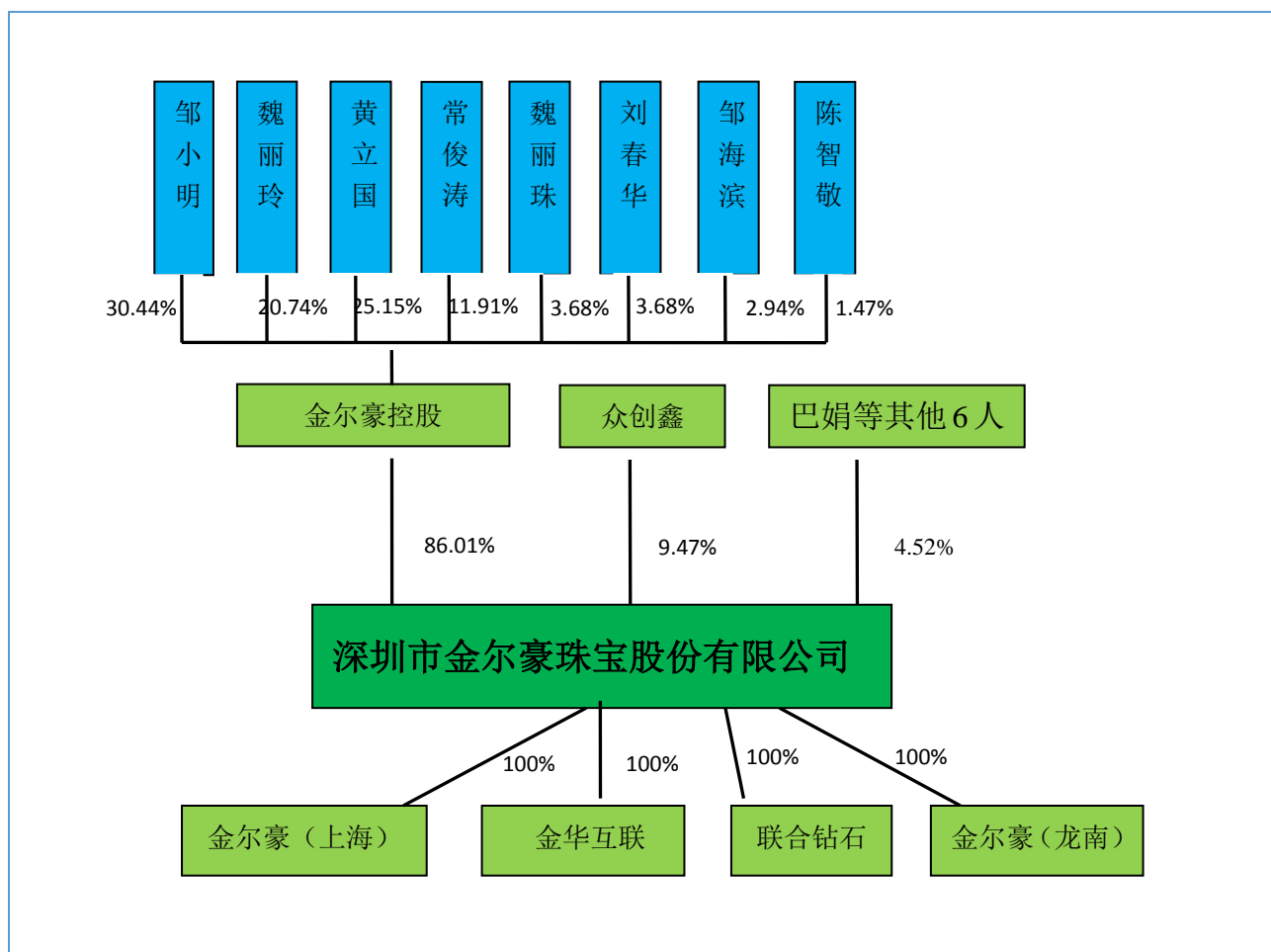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金尔豪控股	68,000,000	0	68,000,000	86.01%	51,833,334	16,166,666
2	深圳市众创鑫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7,485,000	0	7,485,000	9.47%	500,000	6,985,000
3	巴娟	1,070,000	0	1,070,000	1.35%	0	1,070,000
4	董玲	713,000	0	713,000	0.90%	0	713,000
5	刘继军	713,000	0	713,000	0.90%	0	713,000
合计		77,981,000	0	77,981,000	98.63%	52,333,334	25,647,666

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深圳市金尔豪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。深圳市众创鑫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。前十名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三、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□不适用

2017年4月28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（以下简称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》），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。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，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。

2017年5月10日，财政部对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进行了修订。第九条规定：“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：（一）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，确认为递延收益，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，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；（二）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，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。”第十八条规定：“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。”

2017年度金尔豪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在进口环节缴纳的增值税发生即征即退的政府补助由原来“在收到的当期确定为营业外收入”变更为“在收到当期先确定为递延收益，按已销售存货对应的比例摊销递延收益，冲减当期营业成本”。

上述会计政策变采用未来适用法，不涉及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。

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净利润的影响为调减本期净利润2,229,674.84元。

2017年12月25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30号）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适用于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，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增加了金尔豪珠宝（龙南）有限公司，原因是2017年12月28日在江西省赣州市龙南县投资注册了全资子公司金尔豪珠宝（龙南）有限公司。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深圳市金尔豪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17日